

#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为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

### 一、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回顾

#### （一）2025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5 项议案，会议召开程序及议案内容符合相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合法。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6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9	《关于确认 2024 年公司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及确定 2025 年公司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对外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13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14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8 日	15	《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2025 年监事会发表意见情况

###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监事会通过召开 3 次会议，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参加公司召开的 2 次股东大会等，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2025 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审核了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半年度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严格的执行并不断完善，能够执行国家的有关财税政策，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的收购、出售资产情况，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4、关联交易等情况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表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5、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6、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规范使用，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7、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体系及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体系，《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相对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也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二、2026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6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以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己任，继续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认真做好相关工作，防范经营风险，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